

土木工程学院 2024 届毕业答辩管理要求

根据《安徽建筑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管理规定》，结合《关于 2024 届本科毕业生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土木工程学院 2024 届毕业答辩管理要求如下：

1、每个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完成后必须参加毕业答辩。在校外做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应回学校进行毕业答辩。各专业系须进行公开答辩，以起到示范、交流和提高毕业设计（论文）教学质量的作用。

2、学院成立答辩委员会，专业系成立相应的答辩小组。答辩委员会的任务是组织领导全院的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工作。答辩小组主持具体的答辩工作，小组成员可以由本专业（学科）的教师或与课题有关的教师组成。结合生产实际或科研任务的课题，经答辩委员会同意，答辩时可以请校外专家参加。

3、学生毕业设计（论文）除指导教师给出评语外，还应由毕业设计（论文）领导小组指派两名评阅教师对其进行详细评阅，写出书面意见。同时根据课题涉及的内容和要求，以有关基本理论和基本概念为主，准备好不同难度的问题，以便在学生答辩时进行提问。

4、答辩委员会统一答辩的要求，各答辩小组必须认真执行。要严格审查学生答辩资格，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取消其答辩资格，按不及格处理。

（1）累计旷课时间达到或超过毕业设计（论文）全过程 1/3 者；

(2) 未完成毕业设计(论文)教学要求者;

(3) 未按照“安徽建筑大学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完成毕业设计(论文)者;

(4) 抄袭他人毕业设计(论文)者;

(5) 由他人代行完成毕业设计(论文)者。

5、学生答辩时应写出书面提纲,内容为课题的任务、目的和意义;所采用的主要原始资料或指导文献;设计(论文)的基本内容及主要方法;成果、结论和对自己完成任务的评价。答辩时间学校原则上要求:学生答辩汇报一般为15-20分钟,答辩教师提问及学生回答15-20分钟。

6、答辩结束后,答辩小组对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完成质量及答辩情况进行书面评价,并给出成绩,对于评定成绩有异议的学生,由答辩委员会作出处理,或组织二次答辩,签字备案。

7、答辩小组给定的成绩由答辩委员会最后讨论通过。对不及格的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委员会应成立统一的答辩小组进行二次答辩。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比例超过15%的,由答辩委员会重新审定、复核后确定。

8、各小组答辩秘书负责将本小组答辩学生的归档材料统一上交教学办的资料室、签字归档(答辩后两周内完成)。